

招标文件澄清通知

编号：01

各投标人：

经研究，对《徐州市 2021 年度城区排涝工程-杨山截水沟二期工程施工监理》合同编号：(CQPL-2021-YSJSG-JL) 招标文件，作如下澄清：

问题 1：本工程钢筋混凝土箱涵为现浇还是预制？污水管（411m）采用开挖施工还是顶管施工？

答：钢筋混凝土箱涵主要采用预制混凝土箱涵，局部衔接处采用现浇；

411m 的污水管部分采用开挖直埋施工（管材为球墨铸铁管），部分采用微顶管施工（管材为树脂混凝土管）。

本工程微顶管施工包括土层和岩层顶进。

问题 2：投标报价分值如何计算？

答：删除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“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”；

投标报价的评分标准修改为：投标报价与最高投标限价相同的得基准分 28 分，每低 0.1%加 1 分，最高得 30 分。不足 0.1%的，按插入法计算。例如：若最高投标限价为 2.5%，投标报价为 2.3%，则报价得分为 30 分。

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，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 ty83700700@126.com。

招标代理机构：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25 日

回 执

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发布的《徐州市 2021 年度城区排涝工程-杨山截水沟二期工程施工监理》合同编号：(CQPL-2021-YSJSG-JL) 招标文件（澄清通知）已收悉，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，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。

特此确认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填写）：_____

投标单位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 盖公章_____

年 月 日